



中国隐性存款保险制度的 显性化研究

ZHONGGUO YINXING CUNKUAN BAOXIAN ZHIDU DE
XIANXINGHUA YANJIU

谢雪燕/著



经济科学出版社
Economic Science Press

本书受北京工商大学青年教师科研启动基金项目；北京市教委科技成果转化——提升计划项目（编号：PXM2015_014213_000061）；北京工商大学特色科研团队项目（编号：19008001079）；北京市哲学社会科学首都流通业研究基地项目（编号：JD_YB_2016_025）资助

中国隐性存款保险制度的 显性化研究

谢雪燕 著

经济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隐性存款保险制度的显性化研究 / 谢雪燕著 .

—北京：经济科学出版社，2014.12

ISBN 978 - 7 - 5141 - 5223 - 4

I. ①中… II. ①谢… III. ①存款保险制度 - 研究 -
中国 IV. ①F842. 6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275126 号

责任编辑：王东岗

责任校对：靳玉环

版式设计：齐 杰

责任印制：邱 天

中国隐性存款保险制度的显性化研究

谢雪燕 著

经济科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社址：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甲 28 号 邮编：100142

总编部电话：010 - 88191217 发行部电话：010 - 88191522

网址：www.esp.com.cn

电子邮件：esp@esp.com.cn

天猫网店：经济科学出版社旗舰店

网址：<http://jjkxcbs.tmall.com>

北京万友印刷有限公司印装

880 × 1230 32 开 8 印张 220000 字

2014 年 12 月第 1 版 2014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5141 - 5223 - 4 定价：30.00 元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本社负责调换。电话：010 - 88191502)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 - 88191586

电子邮箱：dbts@esp.com.cn)

前　　言

银行业作为金融体系最重要的组成部分，具有吸收存款、发放贷款、办理结算的等中介性功能。同时，银行业又是负债经营的高风险行业，存款合约的不稳定性使其容易遭受挤兑。为此，不少国家通过建立存款保险制度来增强存款人对银行体系的信心，维护金融稳定。但是，在一定的制度环境中，设计不合理的存款保险制度也会出现被激励方（存款人、存款保险机构、监管者、投保银行）的道德风险，由此产生的副作用可能会超过其保护流动性所带来的全部好处。本书分析了美国存款保险制度发展史，发现控制道德风险是其制度设计的核心问题。美国作为第一个建立此制度的国家，其经验教训值得中国加以借鉴。

中国虽未建立法律层面上的显性存款保险制度，但实际上政府对金融行业的负债一直实行着近乎全额赔付的隐性存款保险制度。经济转型时期，出于整体改革的需要，金融业改革滞后，加上承担了国有企业改革的成本，因此，这一制度有其客观必然性。本书探讨了中国隐性存款保险制度的由来及其道德风险问题，指出存款人市场约束减弱是道德风险重要表现，并采用 2005~2011 年间 21 家银行的数据对此进行了实证研究，结果表明目前银行业整体存在严重的道德风险，而且大银行比小银行性更为严重。

对此，提出在我国建立显性存款保险制度的必要性，可以以更低的实施成本来更好地维护金融的稳定，促进金融深化和经济发展。更重要的是，我国已经具备建立存款保险制度的宏观经济环境

和微观经济基础。为此，要对存款保险制度进行科学合理的设计。

在借鉴国际经验的基础上，从我国银行业的具体情况出发，本书提出了可行的建议，具体包括：设置独立的存款保险机构，并授予其必要的监管职能；主要的存款性金融机构强制加入存款保险计划；采用风险为基础的定价机制，具体可参考美国的做法，将监管评级和资本充足率作为度量风险的基础；规范问题机构的救助及破产处置功能。

作者

2014年9月

中国隐性存款保险制度的显性化研究
是关于中国银行业存款保险制度设计与实践的一本专著。该书由金融学博士、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研究所研究员王忠民先生执笔完成，是其长期研究中国银行业和金融改革的最新成果。该书以“中国银行业存款保险制度设计与实践”为主题，对中国的存款保险制度建设进行了系统的研究，对中国的银行业和金融改革进行了深入的分析，对中国的金融稳定和金融安全进行了全面的探讨。该书不仅对中国银行业和金融改革具有重要的理论意义和实践价值，而且对中国的金融稳定和金融安全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和实践价值。该书的出版，将为中国银行业和金融改革提供有益的参考和借鉴，也将为中国金融稳定和金融安全提供有益的参考和借鉴。

目 录

第一章 引言	1
第一节 问题的提出及选题意义	1
一、理论意义	3
二、现实意义	3
第二节 研究现状	4
一、国外研究现状	4
二、国内研究现状	8
第三节 研究方法及本书的框架	14
一、研究方法	14
二、本书的框架	16
第四节 本书研究的创新点	17
第二章 存款保险制度的基本理论	19
第一节 概念界定及相关说明	19
一、概念界定	19
二、相关说明	20
第二节 存款保险与银行挤兑	24
一、银行挤兑的 DD 模型	24
二、对 DD 模型的扩展研究	27

第三节 存款保险制度的主要功能	31
一、防止银行挤兑扩散而引发系统性危机	31
二、保护存款及小额存款人的利益	32
三、保护小银行的利益，维护银行业的公平竞争	33
四、完善金融安全网的建设	33
第四节 存款保险制度下的道德风险问题	34
一、道德风险的定义及形成机制	34
二、道德风险的影响	40
第五节 本章小结	48
第三章 中国当前隐性存款保险制度分析	49
第一节 中国实行隐性存款保险制度的历史必然性	49
一、中国经济转型的特点	49
二、银企关系演变与政府担保的阶段性	52
三、中国政府担保的主要内容	54
四、中国政府担保的成因	56
第二节 隐性存款保险制度的道德风险	59
一、研究的思路	59
二、相关研究综述	60
三、数据来源及变量选择	62
四、估计方程的选择	64
五、估计结果	67
六、结论	72
第三节 本章小结	73
第四章 中国隐性存款保险制度显性化的必要性	74
第一节 建立显性存款保险制度之全球趋势	74
一、存款保险制度全球趋势及特征	75
二、存款保险制度在全球快速发展的原因	77

第二节 中国银行业的改革与建立存款保险制度的讨论	82
第三节 显性存款保险制度的比较优势	87
第四节 中国隐性存款保险制度显性化的内在逻辑	92
一、诺思国家理论的分析框架	93
二、中国金融制度变迁中的国家效用函数的研究综述	94
三、中国存款保险制度变迁的国家模型	96
第五节 本章小结.....	103
第五章 美国存款保险制度的发展与启示.....	104
第一节 存款保险制度的萌芽.....	104
一、纽约州的安全基金与广州的“十三行”	105
二、不同银行体制下的存款担保体系.....	107
三、行业自律下存款保险制度的成功.....	111
第二节 早期存款保险制度的发展.....	112
一、银行业的成熟与危机.....	113
二、相似的制度设计.....	114
三、政府管理下存款保险制度的失败	117
第三节 正式存款保险制度的建立.....	118
一、1929~1933年的大危机	118
二、民众支持下的存款保险立法	119
三、黄金“五十年”背后的潜在风险	123
第四节 存款保险制度的改革.....	124
一、放松管制后银行业的道德风险	124
二、联邦存款保险公司修正案	132
三、对道德风险的有效控制	140
第五节 21世纪存款保险制度的发展	142
一、提高制度运行效率：《2005年存款	

保险改革法》	142
二、次贷危机的启示:《2009年华尔街改革 与消费者保护法案》	143
第六节 本章小结.....	144
第六章 中国建立显性存款保险制度的环境分析.....	145
第一节 宏观经济环境分析.....	146
一、经济高速稳定增长.....	146
二、居民收入及储蓄的增加.....	158
三、市场经济的深化.....	160
第二节 微观经济基础分析.....	161
一、商业银行的发展.....	162
二、其他存款性金融机构的发展.....	168
三、银行业竞争的加剧.....	169
四、银行业监管的完善.....	175
第三节 本章小结.....	177
第七章 中国存款保险制度安排的思考.....	178
第一节 存款保险制度设计中的激励问题.....	178
第二节 存款保险制度安排的最优国际实践.....	179
第三节 中国存款保险制度安排的主要内容.....	182
一、政策目标.....	182
二、组织机构及授权.....	183
三、保险对象.....	186
四、存款的覆盖范围.....	189
五、问题机构的处置.....	192
第四节 中国存款保险定价研究.....	193
一、不同保费制度的道德风险.....	194
二、存款保险期权定价法及应用.....	198

三、存款保险定价实践及中国的选择.....	205
第五节 本章小结.....	210
本书结论.....	211
附录 国外主要的存款保险定价模型.....	213
参考文献.....	232
后记.....	243

第一章

引　　言

从 20 世纪 70 年代开始，经济全球化成为不可逆转的历史潮流。随着商品和资本的跨国流动，各国经济体之间的联系愈加紧密而依赖程度不断加深，继贸易自由化、资本自由化之后，金融自由化也在加快发展。因此，某一国之内出现危机，很容易在较短的时间内波及其他国家，甚至可能演变成为全球性的危机。例如，1997 年发端于泰国的亚洲金融风危机，很快波及马来西亚、新加坡、韩国、日本等地，中国虽未受到直接的影响，但也承受了巨大的压力。距今较近的 2007 年到 2009 年美国的次贷危机对美国、欧洲、日本经济造成严重影响。危机造成了全球金融市场的流动性短缺，由此引发的欧债危机至今尚未平息。由于金融危机频繁出现，其影响的范围越来越大，造成的危害的也愈加严重。金融安全问题成为世界各国关注的焦点，为了应对危机，许多国家纷纷加强了包括审慎监管、最后贷款人、存款保险制度在内的金融安全网的建设。

第一节　问题的提出及选题意义

银行业是金融系统的最重要的组成部分之一，承担着吸收存款、发放贷款、办理结算的信用中介功能。值得注意的是，银行是

企业，经营的目的与一般的企业相同，是为了追求利润的最大化。但是，银行又具有特殊性，其区别于一般企业的最大的特征在于公共性和风险性（徐诺金，2003）。

银行的公共性源于其提供服务的公共品性质以及多方利益相关的特点（伏军，2011）。一方面，银行体系所提供的服务不具有排他性，任何愿意缴纳一定费用的机构、企业、个人都享有获得其服务的机会。另一方面，银行业的服务牵涉社会的各个方面。通过吸收存款、发放贷款、办理结算等中介功能，银行将几乎所有自然人、法人、社会机构和团体的利益联系在一起。因此，一旦银行体系发生危机，如果处理不当很容易影响到整个社会生活、生产的正常运转，从而引发社会危机。

银行的经营具有风险性，其原因主要有三点：一是贷款合约具有不稳定性。银行经营的是资金借贷，而信用是借贷关系的基础，但是资金供求双方信息的不对称决定了信用具有天然的脆弱性，从而造成了银行的脆弱性。二是存款合约具有不稳定性。银行通过存款合约将在不同时点上进行消费的人们的零散的、短期的资金集中起来，投资于长期的、流动性较差的项目。一旦受某些因素的影响存款人的预期发生改变^①，会出现所有存款人争先从银行取出存款的情况，这时银行挤兑就发生了。三是银行风险具有传染性。银行挤兑具有传染性，单个银行的破产如果处置不当，可能在同业内产生多米诺骨牌效应，甚至引发系统性的问题。

鉴于银行体系的公共性和风险性，大多数国家都非常重视对银行业的安全监管。存款保险制度作为金融安全网重要组成部分，除了能够避免存款合约不稳定所引发的银行挤兑之外，作为一种破产程序，能够实现金融机构的有序退出。

① 戴蒙德（Diamond）和德布维格（Dibvig）（1983）认为，外部因素会导致存款人预期发生改变，与此不同，巴塔恰亚（Bhattachaya）和杰克琳（Jaclin）（1988）认为，挤兑原因在于存款人对银行经营状况的预期发生改变。

我国目前尚未建立明确的、有法可依的存款保险制度。一直以来，政府通过注资、剥离不良贷款等方式对国有银行进行救助，金融机构破产退出时政府往往通过指定接管银行、安排兼并，或者通过直接赔付的方法对存款进行保护（张正平，2007）。因此，事实上我国实行的是一种几乎全额赔付的隐性存款保险（苏宁，2007）。随着市场化改革的推进，隐性存款保险制度由于其诱发的道德风险难以发挥维护银行体系稳定的作用，因此需要建立显性的存款保险制度取而代之。

一、理论意义

国内外已有大量文献对存款保险制度进行了研究，包括存款保险在全球的发展、该制度诱发的道德风险问题，存款保险与金融发展的关系、中国建立存款保险制度的必要性、可行性的争论以及具体的制度安排的设想等，尤其是最近，存款保险制度成为学术界关注的热点问题。

但是，多数国外的研究主要集中于对存款保险的不利影响—道德风险的研究，如何对道德风险进行控制，而国内大部分支持建立存款保险制度的研究也仅仅是从存款保险制度保护存款人利益、维护银行业稳定的功能出发，认为我国应该建立存款保险制度。但是，值得思考的问题是，中国为何至今没有建立显性存款保险制度？现在为什么必须建立存款保险制度？本书从历史发展的视角，以中国银行业的改革为背景，对现阶段中国存款保险制度建立的客观历史必然性进行了探讨。这种探讨为我国存款保险制度的构建提供了有力的依据，具有一定的理论意义。

二、现实意义

随着越来越多的国家建立存款保险制度，国际货币基金组织

(IMF)、国际存款保险机构协会(IADI)以及欧盟都相继出台了关于如何建立有效的存款保险制度的政策指南。其内容主要包括如何有效地控制道德风险以及危机后如何从全额担保的存款保险制度向部分担保的存款保险制度过渡。但是对于如同中国这样，从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过渡的国家如何构建存款保险制度的讨论是欠缺的。

早在《商业银行法》出台的1995年，国内就有学者认为我国应该建立存款保险制度。从政府层面来讲，早在1993年《国务院关于金融体制改革的决定》就建议中国应该建立存款保险制度(谈建军, 2012)，1997年人民银行开始着手相关的研究工作，2004年人民银行还成立了专门的部门来负责相关的研究、筹备工作。本文在探讨中国建立存款保险制度的客观必然性的基础上，进一步从中国现阶段的国情出发，对如何建立适合中国国情的存款保险制度进行了探讨，具有一定的现实意义。

第二节 研究现状

国内外关于存款保险制度的文献很多。在国外文献部分，从存款保险制度建立的原因，制度施行的实际效果，制度设计的重要方面——存款保险的定价的三个方面对相关文献进行了梳理。在国内文献部分，列举了国内学者关于中国建立存款保险制度的有关争论及其制度设计的有关建议。

一、国外研究现状

(一) 存款保险制度建立的原因

作为一项重要的金融制度安排，存款保险制度为什么最早会在美国出现？一些学者从不同的角度作出了迥异的解释。

存款保险与政治博弈。格勒姆（Golembe, 1960）认为作为一项政治制度，存款保险制度是不同利益集团政治博弈的均衡结果。虽然在此之前，实行单一银行制与分支银行制的州存在分歧，前者支持建立存款保险制度，后者持反对态度。但是大危机之后，二者在同一个问题上达成了共识——恢复存款人对流通中介的信心。

存款保险与宏观经济。戴蒙德（Diamond）和德布维格（Dybvig）（DD）（1983）认为，存款保险制度能够维持宏观经济的稳定。由于信息的不对称，处于信息弱势的存款人一旦获知银行资产恶化的消息，无论信息准确与否都会提前取出存款。因此，挤兑是银行存款合约的均衡解。而且，银行挤兑所引发的流动性紧缩可能会打断正常的生产过程，从而对实体经济产生不良影响。存款保险制度通过维护存款人的信心，避免了银行挤兑这一均衡解的出现。

存款保险与公司治理。凯恩（Kane）和威尔森（Wilson）1998年认为存款保险制度强化了监管机构对银行管理层的外部约束。随着银行股权分散化的发展，股东对银行的市场约束不断弱化，存款保险制度建立之后，外部行政约束弥补了市场约束的不足，有利于银行公司治理的完善。

（二）存款保险制度实施的效果

许多学者证实，在优越的制度环境中，设计良好的存款保险制度能够促进金融深化和金融发展，维护金融稳定，同时降低危机发生时处理的成本。

存款保险与金融深化。卡尔（Cull, 1998）以1985~1990年建立存款保险制度的国家为样本进行实证研究后发现：存款保险制度对金融深化的影响取决于一国的制度环境，尤其是金融稳定状况。在稳定的金融环境下所建立的存款保险制度能够促进金融深化，进而推动经济的发展。

存款保险与金融发展。卡尔、赛博特（Senbet）和索格（Sorge）2000年采用1960~1995年58个国家的数据为样本，对金融发展与存款保险之间相关关系进行了实证研究。研究证实，一国的制度环境以及存款保险的设计特征决定了存款保险制度的实施效果。存款保险对存款人保护的程度越高、范围越广，金融的发展越缓慢。此外，引入存款保险制度后，除法制环境最差的国家之外，其他所有国家流动性负债都快速增加，但是，资产信用的显著增加只出现在法制环境良好的国家。

存款保险与金融稳定。德梅容—昆特（Demirgù-Kunt）和德特拉贾切（Detragiache）2000年通过对1980~1997年61个国家的数据研究后发现，在控制其他变量的前提下，设计较差的存款保险制度会增加一个国家发生危机的可能性，存款保险的覆盖范围、融资方式、管理机制与危机发生的概率密切相关。在那些保险覆盖范围较广、官方累积了大量的显性基金并声称是破产处理的专项基金，存款保险计划由政府负责而不是私人部门的国家，该制度对金融稳定的作用是反向的。此外，研究还发现，在制度环境不透明、不公开的环境中，存款保险制度会强化银行的脆弱性，而在制度环境较好的国家就没有类似的情况出现。

存款保险与银行危机的管理。赫诺罕（Honohan）和金戈布（Klingebiel）2000年估算了全额保险及其他危机管理措施在改变银行流动性约束方面产生的财政成本，数据包括了全球范围内40次危机。结果发现，无限的存款保险、敞开的流动性支持、监管的宽容会显著增加处理危机时的财政成本。而且，财政成本与经济的恢复速度并不存在正向的相关关系，究其原因，存款担保和监管宽容对于减少危机的持续期间并不显著，而流动性支持动摇了银行的借贷的激励使得正常的经济调整被搁置。

（三）存款保险定价研究

针对固定费率存款保险制度的缺陷，默顿（Merton，1977）在

BS 模型^①的基础上开创了存款保险的期权定价模型。他认为从发挥的作用来看存款保险与股票的看跌期权有相似性。因此，可以用期权定价方法来确定存款保险的价格。之后的研究都建立在莫特（1977）模型的基础上，但是为了估计的方便以及更贴近现实，模型逐渐复杂化。

为了解决莫特模型无法估计的问题，马科斯（Marcus）和沙克（Shaked）（1984），罗恩（Ronn）和维尔马（Verma）（1986）分别提出了可行的估计方法。另外，罗恩和维尔马（1986）（RV）的模型中还考虑了美国联邦存款保险公司（FDIC）的营救政策对存款保险价格的影响。段（Duan），莫罗（Moreau）和希利（Sealey）（1995）、迪明（Dermine）和拉杰里（Lajeri）2001 年又分别对 RV（1986）进行修正，研究了利率风险、信贷风险对存款保险定价的影响。

段（1995）开创了存款保险的广义自回归条件异方差模型（GARCH）期权定价方法，构造了一个包含资本金要求、监管宽容以及被保险银行冒险行为的多期存款保险定价模型。此模型显性考虑了资本金要求对存款保险定价的影响，而且较好地抓住金融资产收益的分布特征。潘纳齐（Pennacchi，2002）注意到以风险为基础的存款保险定价容易受到商业周期的影响，于是提出了存款保险定价的商业周期模型。

存款保险期权定价研究最新的进展是以银行信用风险为出发点的定价模型。佛肯赫姆（Falkenheim）和潘纳齐（FP）2003 年建立了信用风险的结构模型。该模型沿袭了莫特（1974）提出的公司债券定价思路，将银行倒闭的可能性以及银行违约给存款保险机构可能造成的损失与银行资产负债的概率分布联系在一起。与此同时，达菲（Duffie）、贾罗（Jarrow）和普尔纳南达姆（Purnanandam）和杨（Yang）（DJPY）2003 年建立了退化的信用风险模型。

^① 由费舍·布莱克（Fisher Black）和梅荣·斯科尔（Myron Scholes）于 1973 年提出的期权定价模型被学术界称为 BS 模型，他们因此获 1997 年诺贝尔经济学奖。